

运城市盐湖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文件

运盐卫字〔2023〕98号

对盐湖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48号建议的 答复

师布朵、邵国杰、古俊花、曹红艳、伍菊宪、孙玲、易虹、韩丽艳、王阳代表：

你们提出的《关于规范村卫生室管理构建慢病患者10分钟健康服务圈的建议》的提案已收悉，经我们认真研究后，现答复如下：

当前，全区26家基层医疗机构（除东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外）均通过国家“优质服务基层行”活动基本标准，其中7家通过推荐标准（姚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、上郭乡卫生院与中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分别于2020年、2021年通过南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
心、龙居镇卫生院、金井乡卫生院、解州镇卫生院4家于2022年通过)。总体来看,我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能够基本满足辖区群众预防、保健、健康管理、疾病管理和常见病、多发病的诊疗等需求。但在一些农村地区,特别是偏远山区,仍然存在医疗资源相对匮乏,群众看病就医不方便等问题。下一步,我们将全力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,不断夯实基层医疗服务基础,持续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,努力实现城乡健康服务公平共享。

一、加力推进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

完善由区人民医院牵头,镇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成员单位的医共体,村卫生室(社区卫生服务站)纳入医共体管理,构建“县乡”一体、“乡村”一体的管理模式,推行医共体内行政、人事、财务、业务、用药目录、信息系统“六统一”管理,现已基本形成分级诊疗格局。

二、开展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行动

深入开展“优质服务基层行”活动,构建同质化诊疗模式,满足群众基本医疗服务需求。依托镇卫生院建设区域医疗次中心,解决地域面积大、交通不便的涉农地区优质医疗资源短缺问题。大力推行“流动医院、行走的医生”模式,选派医务人员定期到基层坐诊,派驻帮扶,打造农村地区“10分钟健康服务圈”,提高偏远农村地区群众基本医疗服务便利度。

三、实施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提升工程

加强村卫生室房屋设施、设备配置、服务功能标准化建设和基层医保服务站建设。推进村卫生室产权公有和乡村医生“乡聘村用”，对农村尤其是偏远山区村卫生室实行财政补助政策，保障村卫生室运行经费。村卫生室建设实现“一个行政村一所标准化村卫生室”。推进慢性病用药和报销服务向乡村延伸，满足基层群众就近购药需求。

四、全面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

在确保服务质量和签约居民获得感、满意度的前提下，循序渐进积极扩大签约服务覆盖率，逐步建成以家庭医生为健康守门人的家庭医生制度。到 2023 年底，常住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率达到 65%以上，重点人群签约服务覆盖率达到 85%以上。一是实行“1+1+x”团队签约服务家庭医生团队第一个 1 家庭医生主要是由村医、社区医生组成；第二个 1 是由乡镇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共卫生医师、护士医务人员组成；x 是由盐湖区人民医院及二级医院应选派专家团队医师（含中医类别医师）组成或三级以上医疗机构的医联体提供技术支持和业务指导。二是建立延续处方巩固疗效制度，对病情稳定、依从性较好的慢性病签约患者，可由其家庭医生一次性开具 4-12 周治疗性药物。经家庭医生转诊至专科或综合医院的签约居民，在回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诊时，家庭医生可延用医院处方药品，也可根据病情和转出医院医嘱开具必需的非基本药物，使签约居民在二级以上医疗

卫生机构常见病处方的药品，原则上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都能提供。三是积极发挥网格员辅助作用在家庭医生签约过程中，积极发挥网格员辅助作用，有条件的社区，动员网格员和家庭医生团队相互配合，入户到居民家中，协助家庭医生，进行签约服务，旨在进一步夯实家庭医生签约工作的覆盖面和实效性。